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丘政办发〔2021〕82号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丘北县2021年暑假期间控辍保学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有关部门：

经县人民政府同意，现将《丘北县2021年暑假期间控辍保学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此件公开发布）

丘北县 2021 年暑假期间控辍保学工作方案

2021 年春季学期即将结束，为进一步做好暑假期间控辍保学工作，严防在校生流失辍学，依法保障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顺利完成九年义务教育，巩固提升“义务教育有保障”水平，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严格执行“四个不摘”要求，切实履行政府、部门、学校和家长四方工作职责，依法实施九年义务教育，持续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工作，有效遏止学生辍学，实现巩固拓展教育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

二、工作目标

坚持“一个都不能少”的目标，切实抓好控辍保学工作，消号辍学生存量，遏制增量，确保 2021 年秋季学期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应入尽入、应读尽读。

三、组织机构

为进一步加强 2021 年暑假期间控辍保学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 2021 年暑假控辍保学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组 长：彭佳佳 副县长

副组长：王云虎 县政府办副主任

黎云皎 县教体局局长

成 员：李 继 县委宣传部副部长

刘倬宏	团县委副书记
王涤娟	县妇联副主席
杨文惠	县残联副主席
罗加恩	县法院副院长
谈世飞	县检察院副检察长
徐定文	县教体局副局长
侯光权	县民宗局副局长
刁 铭	县公安局副局长
饶 俊	县民政局副局长
杨松刘	县司法局副局长
莫献英	县财政局副局长
蔡朝明	县人社局副局长
汪晶晶	县文旅局副局长
雷启斌	县卫健局副局长
陈正祥	县扶贫局副局长
柏春艳	县市监局副局长
各乡（镇）分管教育工作副乡（镇）长	
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校长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县教体局，由黎云皎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徐定文同志任副主任，徐树刚同志为联络员，负责协调处理相关事宜。

四、工作任务

（一）强化宣传，营造氛围。暑假前后，运用一切宣传工具和舆论阵地，加大控辍保学宣传力度，营造浓厚氛围。一是持续开展入户宣传。各乡（镇）要印制控辍保学宣传资料在农

村赶集日、群众集会等场合发放宣传，在人员密集区域粘贴宣传；各乡（镇）要录制控辍保学音频材料在辖区村寨广播站开展宣传教育；各乡（镇）要组织本乡（镇）干部职工、驻村工作队、村寨挂包单位干部职工、村（居）委会、村组干部进村入户全方位开展宣传教育，切实做到控辍保学宣传家喻户晓。

二是强化校园宣传。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要在学生放假前组织召开一次家长会，对学生家长进行《义务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民法典之婚姻家庭篇》及控辍保学有关规定等法律法规的宣传，切实提高家长的法制意识，督促家长自觉履行控辍保学工作职责，监督子女完成义务教育，及时制止子女外出务工、早婚早育等现象。要制定《暑假控辍保学告知书》通过直接送达、QQ、微信送达等方式发放到家长手中。**三是做实班级宣传。**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暑假前要以班为单位通过主题班会，团队活动课等形式，围绕“完成义务教育是每个公民的法定义务，是自身成长的需要，是家庭的希望，是国家、社会发展的希望”等方面进行广泛宣传，从源头堵住辍学念头，教育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热爱学习，奋发读书。

（二）统筹力量，全面排查。各乡（镇）要在暑假期间协调各站所、中小学、村（居）委会、村小组、驻村工作队、挂包单位等一切可以调动的人员，从组到村到乡（镇）开展逐级排查工作，按照分组包片的工作方式，遵行“谁包谁负责”的责任机制，紧扣6—15周岁适龄儿童少年入学情况开展全面排查，查找本乡镇辍学（疑似辍学）学生；各乡镇中心小学或乡镇中心学校要牵头组织辖区各中小学围绕学籍系统在籍学生

和文化户口册适龄学生逐村逐户开展适龄儿童少年就读情况核查，查找本乡（镇）本校辍学（疑似辍学）学生，要特别关注近三年小学毕业未升入初中的“僵尸学籍”人员，确保应入尽入，应升尽升；各挂包单位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积极配合各乡镇开展排查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不参加本单位挂包村寨的排查工作。

（三）加强防范，强化预警。各乡（镇）要按照组长包组、村主任包村、乡（镇）长包乡（镇）的工作职责，强化“三级联动”做好辖区内辍学学生预警预报工作，发现有适龄儿童少年有外出现象要及时开展调查核实工作，有辍学倾向要及时逐级上报至乡镇人民政府；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实行“校长负总责，领导包村包组，教师包人”责任制将暑假期间每个学生的包保工作细化落实，责任教师要经常性对包保学生活动轨迹进行跟踪，发现学生有外出现象要及时开展调查核实工作，有辍学倾向要及时逐级上报至教体局。

（四）联防联控，及时劝返。暑假期间，各乡（镇）、教体局接到学生有辍学倾向报告后要及时组织乡（镇）联合劝返组开展劝返工作，将有辍学倾向学生销号在萌芽状态，决不能造成实际辍学。涉及已脱贫户子女的挂包单位干部要积极参加劝返工作，不得以任何理由推脱。

五、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各乡（镇）、各部门要高度重视暑假期间持续开展控辍保学工作的重要性，深刻认识控辍保学在社会发展中的特殊地位和重要作用，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加强组织领导，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精心谋划本地

区控辍保学工作，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县委、县政府的安排部署上，认真把工作抓牢抓实。

（二）保持力度不减，务求工作成效。各乡（镇）、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控辍保学工作的长期性、艰巨性、复杂性，坚持“义务教育有保障”标准不动摇，持续保持控辍保学工作力度不松劲，继续采取强有力的措施，巩固来之不易的脱贫攻坚成果。

（三）压实工作责任，强化问责问效。各乡（镇）、各部门要切实履行《义务教育法》赋予的法定职责，压实压紧工作责任，充分发挥职能作用，结合本部门实际，认真履行控辍保学工作职责。要切实压实单位包村、干部包户的工作职责，确保2021年秋季学期所有适龄儿童少年应返尽返，应入尽入。因工作不力，工作不实、推诿扯皮、敷衍塞责导致学生辍学的，要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抄送：县委办、县人大办、县政协办、县纪委监委、县法院、县检察院、县人武部。

丘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6月28日印发
